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4－030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号),公告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12日开市起停牌。

2014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刊载于2014年5月1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5月13日上午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4－029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4年6月6日14: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6日14: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6月5日—2014年6月6日;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5日下午15:00至2014年6月6日下午15:00。

(三)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3日

(四)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4年6月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三)逐项审议《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定价原则,

4、发行数量,

5、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6、限售期,

7、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8、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滚存利润安排,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四)审议《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五)审议《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七)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八)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增补一名公司监事的议案》。

三、特别说明:上述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题,均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进行表决。

四、登记办法: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到会务组登记。 社会公众股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会务组登记。

五、登记时间:2014年6月5日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5:00

六、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其他事项:

(一)公司地址:河南省新野县城关镇书院路15号

(二)联系电话:0377-66215788

(三)公司传真:0377-66265092

(四)邮政编码:473500

(五)联 系 人:姚晓颖

(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七)会议时间为半天,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八)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八、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深市股东投票代码:“362087”;投票简称为“新野投票”。

2、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
1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00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3	《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3.00
3.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1
3.2	发行方式	3.02
3.3	定价原则	3.03
3.4	发行数量	3.04
3.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3.05
3.6	限售期	3.06
3.7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3.07
3.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3.08
3.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3.09
3.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10
4	《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00
5	《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7	《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7.00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9	《关于增补一名公司监事的议案》	9.00

注:对于总议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达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对于议案3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3.00 元代表对议案3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3.01 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1;3.02 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2;依此类推。

(2)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5日15:00 至2014年6月6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凭截止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有效证件进入会场。

九、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14－028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4年5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于2014年5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格进行了自查。经逐项核对自查,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用于高档针织面料项目和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的建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六个月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3.41元/股。其中,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发行核准文件后,根据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2,314万股。具体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发行核准文件后,根据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合计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发行核准文件后,根据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本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的股票交易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发行费用)不超过76,090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高档针织面料项目	62,338	62,338
2	针织服装数字化加工项目	13,752	13,752
合计		76,090	76,09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后核准的方案为准。

四、审议通过《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全文于2014年5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全文于2014年5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提高工作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具体的发行时机、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最终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具体申购办法等具体事宜;

2、授权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3、授权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4、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根据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进行相应股份变更登记;

6、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增发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非公开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9、授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10、上述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于2014年5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改,具体内容详见于2014年5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4年6月6日下午14:00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于2014年5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4)027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21)。现将公司召开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2: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办公楼五楼多功能室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建刚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4 年5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4 年5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4、《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14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13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工作报告于201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议案1至13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公告》。

议案14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制度内容。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5月15日(星期四: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30);

2、登记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新宝股份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14年5月15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办龙洲路大晚桥边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28322,信函请注明“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景山、孔少娴

联系电话:0757-25336206

联系传真:0757-25521283

联系邮箱:investor@donlim.com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回执。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3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第1-14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4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14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参会回执

参会回执

致: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 年5月16日下午2点举行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4年5月15日前将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的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参会回执传回公司;

2、参会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管人员变更的公告

2014年05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孟朝霞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4-05-12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2014年4月29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上海证监局报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3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确权、赎回业务受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部分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在原有受理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集中申购、确权或赎回业务机构的基础上,自2014年5月13日起,新增部分机构受理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其中同一机构并不一定同时开通本基金的集中申购、确权和赎回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具体如下:

一、新增受理集中申购业务的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新增受理确权业务的机构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新增受理赎回业务的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即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机构办理开户业务,并可通过已开通相应业务的机构办理本基金的集中申购、确权或赎回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办理集中申购、确权或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期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2014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基金汉盛)基金份额“确权”登记指引》和《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赎回业务公告》。原有相应业务的受理机构名单可参见上述三个公告以及后续发布的新增受理机构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林生迎

客服热线: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3)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王序微

客服电话:(021)962505

公司网站:www.sywg.com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5)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239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李慧灵

电话:010-52723273

传真:(028)86150040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公司网站:www.hx168.com.cn

(6)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68889157

传真:0531—688897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7)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吴尔晖

电话:0755-83007159

传真:0755-83007034

客户服务电话:4000-188-688

公司网站:www.ydsc.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4-1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光电"或"公司")于2014年5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4号)。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对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事项已调查、审理终结,并对公司及部分人员进行了相应处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未依法披露

公司2008年至2011年与广州市芭顿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品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尚光电")关联关系及发生的关联交易未依法披露。

对上述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为时任董事长李旭亮,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为时任总经理黄冠志、副总经理祝炳忠、财务总监毛晓斌、董事会秘书韦莉、监事黄灿光和贾广平。

(二)、未依法披露2009年内销第二大客户

公司2009年度与内销第二大客户的交易情况未依法披露。

对上述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为时任董事长李旭亮和财务总监毛晓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为时任总经理黄冠志和副总经理祝炳忠。

(三)、澄清公告中否认与品尚光电存在关联关系

2013年2月28日,勤上光电发布《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否认与品尚光电存在关联关系。

对上述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为时任董事长李旭亮,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为时任董事会秘书韦莉、副董事长黄冠志、副总经理祝炳忠、财务总监毛晓斌和监事贾广平。

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的行为。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的规定,决定:

1、责令勤上光电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40万元罚款;

2、对李旭亮给予警告,并处以20万元罚款;

3、对黄冠志、韦莉、毛晓斌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

4、对祝炳忠、黄灿光、贾广平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二、公司说明

1.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行政处罚,不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

2.公司及相关当事人诚恳地向全体投资者致歉。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履行勤勉尽职义务的意识,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4-1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2日签收了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4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公司采取网络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定于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开致歉会。

2、本次公开致歉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公开致歉会。

3、出席本次公开致歉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李旭亮先生;副董事长黄冠志先生;独立董事丁友刚先生;副总经理祝炳忠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段铸先生;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毛晓斌先生;历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韦莉女士;历任监事黄灿光先生和贾广平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本次公开致歉会。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博盈投资　公告编号:2014-033

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期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公司简称: 博盈投资,证券代码 000760)于2014年4月1日开市起开始停牌(详见公司2014年4月1日、2014年4月8日、2014年4月15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4年4月21日,经公司论证确认此次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详见公司2014年4月22日、2014年4月29日、2014年5月6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以赴各项工作,积极论证重组方案,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公司简称:博盈投资,证券代码000760)于2014年5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上述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5月 12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博盈投资　公告编号:2014-034

关于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常州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3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及《关于公司设立常州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2)。

公司上述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已于近日在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常州斯太尔发动机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83000414341

公司住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阳湖西路66号(江苏武进出口加工区综合服务大楼三楼)

法定代表人:刘晓疆